



等电梯闹心 住户“上下”为难

晋江百捷中央公园·华府小区10号楼493户共用3部电梯,高峰期坐电梯等十来分钟是常态

N海都记者 黄晓蓉 黄晓燕 文/图

“近500户就3部电梯,高峰时段等候的时间从正常的两三分种变成二三十分钟……”近日,泉州晋江百捷中央公园·华府小区的业主林小姐拨打海都热线968880反映,一到上下班、上下学高峰时段,她所住的10号楼电梯总会出现超载情况,希望记者关注此事,看是否有妥善的方法解除住户的烦恼。



住户在等电梯

物业回应: 加装电梯方案不可行 已购工业电扇放一楼大堂使用

百捷中央公园·华府物业服务中心项目经理陈女士介绍,2012年他们接手这个小区时,10号楼的图纸上就是配置3部电梯。她坦言,493户业主用3部电梯,电梯常常24小时都在运转,确实经常出现故障。由于这3部电梯型号的产品目前已经停产,有的配件市面上已买不到,需要买二手的,要多次调试,加上泉州目前修不了这类型的电梯,每次配件只能寄到厦门或者福州维修、调试,所以每次维修时间至少要4天起。

“我们曾跟部分业主探讨过,加装电梯的方案不可行。”陈经理介绍,一是10号楼有32层近100米高,因为风阻等问题,加装的电梯的安全没办法保证;二是如果在现有结构加装电梯,一定会挡

住现有商铺的门面和每层2套共56套住宅的采光,这些业主肯定不会同意,投票阶段都无法通过。至于业主想要在电梯安装空调,这个方案物业认为也不可行。陈经理介绍,因为电梯目前已经属于超负荷运转,如果在电梯里安装空调,电梯故障率将大大增加。至于在一楼大堂安装空调,这也不是物业能决定的。该小区目前还没有成立业委会,这个工作目前物业无法推进。

陈经理说,如果10号楼业主同意,物业可以在10号楼一楼大堂设置快递、外卖存放点,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减少电梯使用频率。目前物业已购买了一台大型的工业电扇,放置在10号楼一楼大堂供业主使用。



一男子占用电梯装十几箱货

市民反映:因电梯成“迟到专业户”,最长一次等了26分钟

林小姐家住百捷中央公园·华府小区10号楼的高层,提起自家楼栋的电梯,她就觉得闹心。据林小姐介绍,自己公司距家里也就10分钟不到的电动车路程,她早上上班的时间是9点,按正常8点半出门是很从容的,可结果却总是事与愿违,她每天8点

半出门,还是成了“迟到专业户”,拿不到公司的全勤奖,都是因为电梯“惹”的祸。

“我们这栋楼有好几百户住户,高峰期电梯都是满载,等十来分钟是常态,我最长一次足足等了26分钟。”林小姐说,因为电梯的缘故,虽然公司离家近,

但她中午都不敢回家了,主要是担心会被电梯耽误,真是回家难,出门一趟也难!

林小姐说,这三部电梯已使用十来年了,每年都会坏几次,有时要维修十几天,最快也要4天。今年7月份,1号电梯坏了好几天,493户1000多人只有两部

电梯可以使用,她那个星期每天8点就要出门等电梯。“等这么久的电梯已让人很郁闷了,更让人抓狂的是在大热天里等电梯就像蒸桑拿!”林小姐和业主们都希望10号楼可以加装两部电梯,在一楼等待区域也装上空调或者多放置风扇,不然太影响居住体验。

记者走访:男子“霸占”电梯装货,上32楼花了11分钟

记者走访了解,该楼栋共有32层,其中,底下3层为商铺,上面29层为住宅,每层均有17户,总户数为493户,配置3部电梯。

9月10日17时许,记者前往10号楼。只见一名电商人员用箱子堵住中间的电梯门,然后往电梯里搬了十几箱货,一个人就占用了一部电梯。在此期间,另一部电梯从32楼下来,用了7分钟才到达1

楼,记者随即跟其他7名业主一起上了这趟电梯,花了4分钟到达32楼。相当于32楼的业主回家,这次等电梯加乘梯,要花11分钟。记者注意到,17时30分后,每次至少有十几名业主在等电梯。

“我们习惯了,有急事一定要避开上下班和上下学这两个点。”10号楼业主陈女士告诉记者,像中午12点左右在一楼等电梯,不等个

十几二十几分钟是进不了家门的。前阵子高温天气,大堂又没有空调,只有两台壁扇,人一多一挤就满身汗,大家对此怨声载道。32楼的一位业主介绍,自从开学后,他早上从32楼下来时,几乎在每层都要停一会,坐个电梯要10分钟起步,高层住户上下电梯真的很难。

记者走访得知,10号楼每层有17户,其中1房的大概两三套,2房的十几套,3

房的两套,一层就有四五十名住户,有六成左右是租户,其中有不少人在做电商,每次收发快递都要占用一个电梯,这又大大影响电梯的运转效率。

在一楼大堂记者遇到一名外卖小哥,他告诉记者,一般10号楼住户买的东西,除了专送,不然很多外卖配送员都不敢接单,尤其是高峰时段,大家都怕超时被扣钱。

拍案说法

误汇款项到冻结账户 能退回吗?

案情

5万转入被执行人账户,请求法院退还钱款

近日,漳州市A公司向南安市法院提出执行异议。A公司称,公司会计人员因操作失误,误将5万元汇入南安市一被执行人的涉案账户。这笔款项原是与另一公司的正常交易货

款,并非被执行人所有的款项,该款项应归A公司所有,请求南安市法院立即解除对被执行人公司涉案账户内5万元的冻结强制措施,确认该笔款项归A公司所有并交付给A公司。

说法

可提供相关证据,另案起诉维护权益

法官表示,本案中,案外人A公司因操作失误将款项汇入被执行人的银行账户,即已发生了该转账的权属转移。该银行账户早已被法院冻结,在A公司无法提供充足证据的情况下,该转账的款项无法被排除强制执行。同时,A公司将款项误转账至被执行人账户的行为,且

被执行人认可该事实,实际上在A公司与被执行人之间构成了典型的不当得利之债,其可以基于不当得利请求被执行人返还相应款项。

如果案外人确有证据表明是失误汇款的,则可以通过另案起诉的方式维护权益。即可以提供操作页面、名称、汇款码相似等

上述被执行人公司认可该事实,但因其账户已于2023年9月被法院冻结,所以无法直接退还款项。南安市法院审理认为,A公司主张误汇的5万元应归其所有,但未能提供充

分的证据,并不足以阻却法院的执行,其诉求应通过另案诉讼进行确认;故依照相关法律规定,该院驳回案外人A公司的异议请求。A公司服判息诉,未就上述执行裁定提起诉讼。

易于产生错误的证据,及时向银行申请退汇、向收款人主张返还、向公安机关报警等救济行为的证据,以及其与正确支付对象之间存在交易、进行结算、确认支付金额和方式等方面的证据。

申请执行人有反驳案外人提出的误汇事实的证据,也可以提供,或者申请

法院调取案外人与被执行人之间财务往来等资料,以查明案外人与被执行人是否存在业务往来、业务往来的时间等证据材料。经审核证据认定案外人向被执行人误汇款项具备高度可能性的,认定误汇事实存在,而误汇事实真伪不明的,认定误汇事实不存在。

N海都记者 陈丹萍
通讯员 王琳 黄艳萍

现实生活中,失误或错误转账时有发生。误汇款项到冻结账户是否也能顺利退回?9月10日,记者从南安市人民法院获悉,日前,漳州某公司向南安法院提出请求,表示公司的会计误汇一笔款项至某被冻结账户,请求法院解除该笔款项的冻结措施,退还给公司。法院审理后,驳回了该公司请求。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?